

# 天地科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

2023 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其任期内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开展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各项职责，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现就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成员为夏宁、肖宝贵、赵寿森、丁日佳、张合，其中夏宁、丁日佳、张合 3 人为独立董事，由会计专业人士夏宁担任召集人。肖宝贵先生于 2023 年 9 月辞去公司副董事长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 4 名。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且具备履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其人员比例和专业性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2023 年度，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凭借丰富的行业经验及专业知识，在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审阅公司财务报告等方面向董事会提出了专业意见，在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委员们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汇报、对公司提交的定期报告、财务报告、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审议。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2023 年 3 月 24 日，听取天职国际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情况的汇报。

2023 年 3 月 29 日，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并对相关事项发表意见。

2023 年 4 月 26 日，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发表意见。

2023 年 8 月 29 日，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并发表意见。

2023 年 10 月 24 日，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发表意见。

### **三、审计委员会重点工作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认真履职，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和对公司的监督、核查工作，同时将相关问题及时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沟通。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重点工作如下：

####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有关要求，积极履行职责。在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开始前，审计委员会与公司

聘请的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通过现场会议的方式,协商确定公司年度报告财务审计工作的审计工作小组人员构成及审计计划,形成工作进度安排。审计委员会召开专门会议,对公司编制并拟提交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了审阅。

在年报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注重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积极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在审计团队进场以后,审计委员会始终保持与财务部门负责人、审计部门负责人、主要项目负责人的沟通,密切关注审计工作进展情况,从审定工作计划、明确工作节点、加强过程监督等方面,对会计机构审计工作进行严格督导,确保公司年度报告及相关文件按时披露。

年度审计结束后,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听取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情况汇报,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

## **(二)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保持与公司审计部门的联系和沟通,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督促审计部门按照公司 2023 年审计工作计划开展内部审计监督工作,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正常有序开展,对内部审计发现的问题要求公司相关责任部门制定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间,并进行后续审查,监督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切实降低公司内部治理及经营风险,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 **(三) 审阅公司财务报告**

2023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定期报告编制期间进行了全过程督导，重点关注公司核心财务指标在各期间的变化趋势。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等各项定期报告进行了审议，审阅上市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对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提出意见。我们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非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及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

### **(四) 审议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和预估情况均进行了认真审核，重点关注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是否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等情形，并要求公司持续加强关联交易事项管理，严格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行为，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以合同的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不存在异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 督导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

2023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积极与公司内控建设部门进行沟通交流，对公司内

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完善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推动公司内控制度持续优化。我们听取了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关于内部控制的汇报，未发现公司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相关的重大缺陷，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起较为规范、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保证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实施的有效性，能够有效防范经营风险，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截至目前，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完善。

#### **（六）聘任公司审计机构情况**

2023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继续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我们审核了审计机构的审计费用及聘用条款，我们认为该机构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遵守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财务会计报告进行核查验证，履行特别注意义务，审慎发表专业意见，且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和管理层的沟通交流及时、有效，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

####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委员会的工作职责，充分发挥审查监督作用，通过召开会议、与公司管理层、审计机构沟通等方式，认真履行职责，切实有效地监督上市公司的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促进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并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报告，有效推动了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

2024年，我们将继续加强与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层的沟通交流，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工作，继续发挥专业特长，提升审计委员会履职的专业性和有效性，进一步加强管理层、外部审计机构与内审部门的工作协调，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促进公司稳健运行、规范运作，持续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断优化，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夏宁、赵寿森、丁日佳、张合

2024年3月19日